

证券代码：300947

证券简称：德必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5-049

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累计诉讼、仲裁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对公司及下属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诉讼、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，现将有关统计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累计诉讼、仲裁事项基本情况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上市公司的诉讼、仲裁事项采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，累计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%以上，且绝对金额超过 1,000 万元的，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披露义务的，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下属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、仲裁涉案金额合计 186,529,352.44 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.71%。具体情况详见附件《累计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》。

二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。

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告的诉讼和仲裁事项中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、调解、判决或结案，目前尚不能确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。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具体影响金额以年审会计师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诉讼、仲裁案件后续进展情况，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，并依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9 日

附件：累计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

1、单笔在 1,000 万元以上的诉讼、仲裁案件

序号	原告/申请人	被告/被申请人	案由	案号	涉案金额（元）	进展情况
1	上海新徐汇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上海徐汇德必文化创意服务有限公司、上海乾观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租赁合同纠纷	（2024）沪 0104 民初 25804 号	12,094,750.00	二审审理中
2	上海蔻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上海虹杨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、德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租赁合同纠纷	（2024）沪 0112 民初 6081 号	86,517,729.50	一审审理中
3	上海虹杨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上海蔻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租赁合同纠纷	（2024）沪 0112 民初 6081 号	26,411,212.00	一审审理中
4	北京德必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、东枫德必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	北京宇煜影视传媒有限公司、华翰启辰（北京）文化有限公司、李骐臣、马萍、范鹏飞	租赁合同纠纷	（2022）朝预民字第 141885 号	10,185,234.74	一审审理中

2、其他单笔在 1,000 万元以下的诉讼、仲裁案件（合计）

序号	原告/申请人	被告/被申请人	涉案金额（元）	进展情况
1	公司及下属公司	-	22,462,939.46	审理中
2	-	公司及下属公司	28,857,486.74	审理中